

谢

逸

之

卷

谢

第三辑

当代杂文选粹

第三辑

谢逸之卷

当代杂文选粹

中国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严 秀 牧 惠主编

当代杂文选粹(第三辑)

谢 逸之卷

责任编辑：弘 征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88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印张：3.25 插页：2

字数：50,000 印数：1—3,450

ISBN 7—5404—0350—0

I·278 定价：1.20元

出版者前言

一、杂文在中国历史上源远流长，在思想、文化史上都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它是一种重要的文学体裁，读者面很广泛，能起到其他文艺形式及政治、经济、法律、道德、哲学等方面的论著所起不到的作用。为了继承和发扬我国杂文创作的优良传统，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作出应有的贡献，也为了检阅和保存建国以来比较优秀的杂文创作，本社特出版《当代杂文选粹》丛书。

二、本丛书选取当代有影响的杂文作家有代表性的作品，每人一本，每本一般自五六万字至七八万字。由作者提供自建国以来全部主要的杂文创作并自选篇目，再由本社约请严秀、牧惠二同志担任主编。在编选时，本社及两位主编尽可能尊重本人意见。

三、本丛书以十种为一辑，每辑十人，除个别老前辈外，排名均以姓氏笔划为序；分辑则以收到稿件先后为主，也适当考虑每辑中作者地域的广泛性。

四、凡近年来已出版过比较全面的杂文集或选

集而此后又较少有新作问世的作家，为避免完全重复，本丛书均未列入。本社为此甚感抱歉，敬希作者、读者谅解。

五、本丛书在酝酿计划、编辑出版过程中，承广大读者、作家和文艺、新闻单位的支持、协助，尤以两位主编殚精竭虑，卓著辛劳，使它得以顺利问世，谨此并致谢忱。

湖南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七月

目 录

出版者前言	I
萤光和炬火	1
不拘一格	4
恰如其分	7
拗与驯	11
不屈不苟	13
岐山之鹰	15
木瓜和橄榄	17
也谈郑板桥	19
医术和医德	22
家传还须外借	24
“半生献给.....”	26
过分的要求	28
肚里不好撑船	31
能一手遮天吗?	34
检	37
焚稿精神	41
一指之差	44
累卵	46

不饮“狂泉”水	48
裁枝去冗	50
从兰麻谈到圣旨	53
下蛋·唱鸡及其他	55
王羲之的艺与德	57
“春梦绕胡沙”	60
“人约黄昏后”	63
领慎独	66
夜读有感	68
多建亭阁，少塑神像	70
烤人和自烤	72
“安分守己”两面观	74
赵普瓮和李沆刨	76
和凝烧书	78
自焚艳曲还是对的	80
愿望	82
做官与治学	84
不应相忘于江湖	87
说“淡泊”	90
拗劲颂	93
编者后记	95

萤光和炬火

有些同志看不起小成绩，总以为太小了，难成大气候，于是乎袖起手来，只梦想有朝一日，大成绩会像一道红光，从天而降，突然出现在自己眼前。不满足于已有的成就，总想使它大一些，更大一些，这对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是有作用的，这当然是好事。但将小成绩看得一钱不值，将自己看得非常高明，这不屑做，那不肯为，这就不对了。

其实，小成绩的取得，也大不容易。成绩不论大小，都是人类通过革命实践，去摸索、认识、和掌握了客观事物发展规律的结果。大成绩是集合若干小成绩而成的，大中有小，小中有大，你能够发现和掌握“小”事物的发展规律，经过不断的总结提高，不断的投入革命实践，也可以进一步去发现“大”事物的发展规律，而做出大成绩来。什么事都是由低到高，由简到繁，由小到大的。轻小重大，弃小取大，希图不通过“小”的阶段而一蹴而成“大”，这是不切实际的，肯定是非吃败仗不可。

大和小，也并没有死板的标准。你以为小，有时并不小，你以为大，其实也未必真正大；有时和

这事比较是小了，而和那事比较又大了；有时最初看是小，后来看却大起来。古代人类第一个用石头造成石刀，当时只是为了砍东西和打野兽，“小”得很，没甚出奇，但是一个有决定性的进步却就从此出现了。人的手一天天灵巧起来，人类因此由类人猿发展而成为人。1730年英国人渥瓦德发明了“卷轴纺织机”，使纺纱的生产能力超过织布好几倍。当时看这事或者也不过是提高生产效率和减少劳力而已，并不见得怎么“大”，不想这却引起了后来的所谓“产业革命”，从纺织业的改革推动了蒸汽机的发明，使资本主义经济得到了飞跃的发展。由此可见，小者并不一定就小，你在实践中有了小成绩，别人就可以借镜，举一反三，在原有基础上跨出一步，甚至是决定性的一步，这样，就可以集小成大，从小变大。

不满足于小小成绩，应该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应该有争取更大成绩的雄心。但是，不顾一切地弃小取大，即使你是勤勤恳恳、苦战不休，到头来还是一事无成。平常我们说“心有余而力不足”，原因往往不在力不足，而在心有余，过多地用余心去胡思乱想，尽想做些主客观条件所不允许的事，自然就感到力不足了。假如踏实一点从大处着眼而又从小处着手，就会心雄力足，得心应手，一定是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

鲁迅在《热风》里说：“愿中国青年都摆脱冷气，只是向上走，不必听自暴自弃者流的话。能做事的做事，能发声的发声。有一分热，发一分光，就令萤火一般，也可以在黑暗里发一点光，不必等候炬火。”弃小取大的人，想想看，在没有发出炬火以前，不是也可以先多放一些萤光的吗？

（1959年7月7日《人民日报》）

不拘一格

“文有大法，无定法，观前人之法而自为之，而自立其法。彼为绮，我为锦；彼为榭，我为观；彼为舟，我为车。则其法不死，文自新而法无穷矣。近世以来，纷纷焉求人之法以为法，玩物丧志，窥窃模写之不暇，一失步骤，则以为狂为惑，于是不敢自作，……，呜呼，学固有法，不必志于法。法当立诸己，不当尼诸人。”

这是元朝郝经《答友人论文法书》里的一段话，是说写文章不要划地为牢，将自己束缚在旧有的框框之内，不要死死随着别人的脚跟，一步一趋，而要独辟蹊径，踏出一条新的道路来。郝经是赵复的弟子，是个道学家，他的政治思想如何，这里搁而不谈，但他的“自立其法”的主张，是有一定道理的。在我国文学史上，主张“诗必古选，文必先秦”的大有其人，他们事事师法古人，不敢匠心独运，以至陈陈相因，蹈袭故烂，因此，能越过前人而取得更大成就的，实不多见。北宋李觏在《直讲李先生文集》中说：“……摹勒孟子，劫掠昌黎，若为文之道，止此而已，则但诵得古文数十篇，拆南补北，

染旧作新，尽可以为名士矣，何工拙之辨哉！”这几句话，说得虽有些刻薄，但却非常贴切。

文艺创作要有独创性，要有自己的风格。人是有个性的，文章也要有“个性”，这才是万紫千红，才可以使我们的文艺园地如花似锦。作家们由于生活阅历、文艺修养以及其它方面的不同，故在进行创作时，就形成了各种不同的风格。有的人常常运用豪迈奔放的笔调，去概括热火朝天的革命斗争；有的人则善于用朴素婉约的手法，去反映现实生活中的一个浪花、一个侧面。现实生活是多种多样、丰富多采的，要从各个角度去观察，也要用不同的风格去概括和反映，才可以使文艺作品放射出光彩，才更富于感染力，从而潜移默化地引导人们去热爱社会主义生活，而为美好的未来献出自己的一切。

在我国文学遗产中，是有着许多不同的艺术风格的，比如苏轼和柳永的词，就是如此。前者豪放，“须用丈二将军铜琵琶，铁绰板”去唱他的“大江东去”；后者隽永，“却着十七十八女郎唱‘杨柳外，晓风残月’”。（《苏东坡全集》：《外纪》）风格虽然不同，却同样为人们所喜爱，也唯有这样，才可以在艺苑中永存不朽。今天，许多作家在毛主席文艺思想指导之下，深入生活，辛勤劳动，写出了许多无愧于我们这一伟大时代的作品。在风格方面，也多种多样，有的淳朴幽默，有的柔美纤丽，有的开朗明快，有

的浑厚遒劲。他们的作品，有的象长江大河，奔腾澎湃；有的象山间流泉，淙淙细流；有的象艳丽牡丹；有的有的象清雅小花。正因为这个缘故，我们的文艺才百花齐放，千卉争妍，出现了欣欣向荣的景象，而永葆其美妙青春。

文艺创作的泉源是生活。风格，也是从生活实践中产生出来的。要使自己的作品有强盛的生命力和独特的风格，必须象古人说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不断丰富自己的阅历，提高自己观察事物及艺术概括的能力。读书的作用不是抄袭模拟，不是依样画葫芦，而是吸取别人先进经验，充实自己的创作实践，创造自己的新的风格。我们要具有这么一种气概，即从没有路的地方踏出道路来，要做出别人所没有做过的事，这就要打破常规，不拘一格。“自立其法”，“则其法不死”。王船山在《名堂永日绪论》中说：“死法之立，总缘识量狭小。如演杂剧，在方丈台上，故有花样步位，稍移一步则错乱，若驰骋康庄，取涂千里，而用此法，强至愚者不为也。”我们现在正是驰骋康庄，取涂千里。为了促进社会主义文艺事业的更加繁荣，必须破除创作题材与风格上的清规戒律。

（1961年8月号《广西文艺》）

恰如其分

鲁迅在他的杂文里面，好几次谈及章太炎，直到他逝世前的第二天，还写了《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他听过章太炎讲课，是章太炎的学生，他对老师的生平言行，是颇为崇仰的，但在评价章太炎的时候，却不因此就过分褒扬，而是恰如其分，极其公允。

评价章太炎的最重要的文章，是《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鲁迅在这篇千余字的杂文中，如实地概括了章太炎的功过，事例突出，剖析入微，只淡淡几笔，就描出了章太炎的整个面貌。“考其一生，以大勋章作扇坠，临总统府之门，大诟袁世凯的包藏祸心者，并世无第二人；七被追捕，三入牢狱，而革命之志，终不屈挠者，并世亦无第二人：这才是先哲的精神，后生的楷范。”而“后来的参与投壶，接收赙赠，遂每为论者所不满，但这也不过白圭之玷，并非晚节不终。”鲁迅在文章中还进一步指出，造成这“白圭之玷”的原因，是由于“既离民众，渐入颓唐”，而就“用自己所手造的和别人所帮造的墙，和时代隔绝了”。这样的评价和分析，是极其中肯而

也令人信服的。

一些人在评价人物和分析作品的时候，往往少作全面观察，因而失之过偏。由于不从具体事实着手，而先悬定论，再搜罗证据，抓住一点，轻轻地加以全盘肯定或是全盘否定，因而分寸掌握不住，就容易流于谬误。最近有人指出北京大学中文系同学编写的《中国文学史》对李清照评价不当，是有些道理的。如果只着眼于她是封建官僚出身，早期过着贵族妇女的生活，只着眼于她那些“云鬓斜簪”、“人比黄花瘦”之类的词，而说她“卖弄风骚，故作娇态”，是不很公允的。其实，李清照也写过“湖上风来波浩渺”、“惊起一滩鸥鹭”之类的歌颂自然的明朗词句。南渡以后，她也写下了“南渡衣冠思王导，北来消息少刘琨”、“愿将血泪寄山河，去洒青州一抔土”之类的作品，她是具有一定的爱国主义思想，并不是毫无可取的。即使说她一生是哀怨颓丧为主，激昂忧国情绪不占上风罢，也要作具体分析，应肯定之处还是加以肯定，不该笼统地说她是“百无聊赖”，是“贵族妇人的哀鸣”而全盘加以否定。听说《中国文学史》再版时已有改正，这是对的。

文如其人，但有的时候，对其文其人又须分别对待，不能一概而论。宋人吴处厚在他的《青箱杂记》里说：“文章纯古，不害其为邪，文章艳丽，亦不害其为正。然世或见人文章铺陈仁义道德，便谓之

正人君子，及花草月露，便谓之邪人，兹亦不尽也。”宋朝韩琦写过“病起恹恹，画堂花谢添憔悴……”，司马光也写过“渔舟容易入春山，仙家日月闲……”的小词，但不能因此就说韩琦脑里充满了悲观情绪，司马光胸中尽是道家思想。分清主次，区别现象和本质，这一点鲁迅为我们作出了典范。章太炎当时曾经牛头不对马嘴地攻击过白话文，这也是章氏生平不甚高明的一件事，但却不能因此就简单地将章氏的革命功绩一笔抹煞，因为：“博识家的话多浅，专门家的话多悖”，谈文献章氏是能手，但对文字改革却是外行，这对章氏一生业绩来说，也只是次要的东西，是“无伤于先生（指章太炎）的‘日月之明’的。”（《鲁迅全集》第6卷289页）

论人论事，鲁迅都是爱憎分明。对×××、×××之流，他是狠狠地憎，对柔石、殷夫等人，却又是热烈地爱，这点在鲁迅的杂文中到处都可以看到。而对象刘半农这样的朋友呢，鲁迅的爱憎和评价，却是很有分寸的，刘半农最初曾是《新青年》里的一员战士，为发展进步的思想学术出过一些力，但后来却开倒车，做打油诗，弄烂古文，因此鲁迅说：“我爱十年前的半农，而憎恶他的近几年。这憎恶是朋友的憎恶，因为我希望他常是十年前的半农，他的为战士，即便‘浅’罢，却于中国更为有益。”（见《忆刘半农君》）对敌人的憎恶和对朋友的憎恶，是

要分别清楚，一点也混淆不得的。

要划清界线，分清主次，要进行全面观察，才可以恰如其分地去评价人物和评论作品。鲁迅关于蔡邕和陶潜的分析，也给我们留下了良好的榜样。鲁迅说：“凡论文艺，虚悬了一个‘极境’，是要陷入‘绝境’的。”又说：“我总以为倘要论文，最好是顾及全篇，并且顾及作者的全人，以及他所处的社会状态，这才较为确凿。”“倘有取舍，即非全人，再加抑扬，更离真实。”（以上所引，均见《题未定草》第六第七节）这些话，都是值得我们紧记不忘的。

（1961年9月号《广西文艺》）